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611252024YG0043499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核发此书。



发证机关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（经开区）

日期 2024年12月19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用地单位	江西利佳置业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横峰县电子科技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横峰县自然资源局（经开区）
批准用地文号	赣（2024）横峰县不动产证明第0001865号
用地位置	江西省上饶市横峰县兴业路北侧
用地面积	壹拾捌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平方米（184172m ² ）
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建设规模	用地面积：壹拾捌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平方米（184172m ² ）
土地取得方式	转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	

遵守事项

-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